**舞阳县农业技术推广总站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**

**情况说明**

**目 录**

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

一、部门机构设置、主要职能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三、人员构成情况

第二部分 舞阳县农业技术推广总站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附件：2018年度部门预算表

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
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

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
八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

九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经费”支出情况表

舞阳县农业技术推广总站

2019年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

一、部门机构设置、职能

舞阳县农业技术推广总站内设机构5个：办公室、财务室、人事股、业务股、综治股。二级机构4个：舞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、舞阳县植保站、舞阳县能源站、舞阳县农广校。舞阳县农业技术推广总站主要承担以下职能：负责全县农业种植业生产的规划、指导协调；农业技术的引进、试验、师范、推广；植物保护监测、农作物病虫草害的预测预报及防治服务；农村新能源再生利用等业务；为全县农业生产提供产前、产中、产后技术服务及农业技术项目的申报和实施。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舞阳县农业技术推广总站作为一级预算单位，部门预算包括局本级和4个局属事业单位预算。具体为：

1、舞阳县农业技术推广总站本级

2、舞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

3、舞阳县植保站

4、舞阳县能源站

5、舞阳县农广校

三、人员构成情况

舞阳县农业技术推广总站及归口管理单位共有事业编制67名，行政编制0名。机关退休人员61人。

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2019年部门预算主要任务：舞阳县农业技术推广总站肩负着推广种植业技术、促进农业发展，种植业技术示范推广、种植业技术推广体系管理、种植业技术培训、种植业技术服务等工作。

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19年收入总计578.1万元，支出总计578.1万元，与2018年相比，收、支总计各减少94.4万元，减少14.0%。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。

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
2019年收入预算578.1万元，其中：部门预算结转0万元，财政拨款收入578.1万元，罚没收入0万元，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0万元，专项收入0万元，国有资源（资产）有偿使用收入0万元，捐赠收入、政府住房基金收入及其他收入0万元，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，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收入0万元，中央省专项转移支付0万元，其他各项收入0万元。

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19年支出预算578.1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535.1万元，占92.6%；项目支出43万元，占7.4%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578.1万元。与 2018年相比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94.4万元，减少14.0%，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578.1万元。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基本养老保险支出64.5万，占年初预算 11.1 %；失业保险支出2.2万，占年初预算0.4%；工伤保险支出0.3万，占年初预算0.1%；生育保险支出1.6万，占年初预算0.3%；医疗保险支出19.3万，占年初预算3.3 %；住房保障（类）支出38.6万元，占年初预算6.7%；工资福利支出325.6万，占年初预算56.3%；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54.4万，占年初预算9.4%；商品和服务支出28.6万，占年初预算5.0%；事业运行（类）支出43万元，占年初预算7.4%；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35.1万元。其中：人员经费506.5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社会保障缴费、绩效工资、离休费、退休费、遗属补助、住房公积金等；公用经费28.6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办公费、印刷费、咨询费、手续费、水费、电费、邮电费、取暖费、物业管理费、差旅费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维修（护）费、租赁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、公务接待费、专用材料费、劳务费、工会经费、福利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、其他交通费用、办公设备购置、专用设备购置、大型修缮、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、其他资本性支出等。

七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

我单位2019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。

八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2019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0万元。2019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数与 2018 年支出预算数相比下降100%，原因是取消公车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（1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。

（2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，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与 2018年相比减少0.6万元，原因是取消公车。

（3）公务接待费0万元。预算数和2018年比无变化。

九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**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**

我单位2019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71.6万元，主要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。

**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**

我单位2019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。

**（三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**

我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为0万元。

**（四）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**

2019年，我单位拟组织对0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，涉及资金0万元。

**（五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**

2019年我单位共有车辆0辆，其中：一般公务用车0辆；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台。

**（六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**

我单位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0项。

**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**

1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2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
3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4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：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和“其他收入”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，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(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，按国家规定提取、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)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
5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6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7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(境)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(境)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(境)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(含外宾接待)支出。

8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(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)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